新竹市文化局

新竹市國際展演中心暨停車場 興建工程中程計畫

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 及相關財源籌措與資金運用說明 (109年度)

新竹市國際展演中心暨停車場興建工程中程計畫 109年度成本效益分析報告

青、 前言

文化建設作為一個國家文明先進與否之重要指標,是國家建設不可或缺的一環,其中文化設施扮演著承上啟下的角色。

近年來表演藝術活動日趨頻繁且多樣化,惟目前新竹市專業的 表演場所僅文化局演藝廳,係以音樂為主,受限於舞台及相關 設備、建築主體等因素,無法辦理大型舞台劇活動。放眼竹竹 苗地區目前有150萬人口,卻無大型之專業展演空間,在缺乏 硬體展演設施支援下,限制了藝文活動的成長,以及民眾生活 品質提昇的機會。

基於因應竹竹苗地區民眾對高品質表演藝術之觀賞需求,以及提昇在地藝文水準之迫切性,本府積極尋覓地點,選定緊鄰公道五路、新竹科學園區生活圈、臺鐵千甲站暨高鐵竹北站生活圈,世博臺灣館後方土地為基地,設置以戲劇及舞蹈為主要功能之「新竹市國際展演中心」,以作為大新竹地區民眾欣賞高品質表演藝術及休閒遊憩之最佳場域。

本計書目標:

- (一)可容納870人之專業展演場館,以表演藝術為主軸的文 化創生基地,並以跨域經營模式創造利潤,讓經營主體 永續。
- (二)作為桃竹苗地區表演文創產業之培植基地與育成中心, 並提供表演團體與科學園區藝術教育推廣之接軌平台, 形塑地方藝文特色。

貳、 選擇或替代方案

本案並無其他選擇方案或替代方案。

參、 財源籌措

本計畫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。文化部 107 年 7 月 19 日文藝字第 107302378 號函核定補助 1 億 7,000 萬元。交通部公路總局 108 年 9 月 3 日路交管字第 1080102419 號函核定補助 4 億

9,844萬3,000元。另案向文化部申請劇場內裝及專業設備所需經費3億1,434萬

本計畫文化局 109 年度預算案編列 1 億 9,730 萬元,110 年預計編列 4,556 萬,新竹市公共停車場作業基金 109 年編列 9,300萬,110年編列 4 億 1,712 萬元。

本府工務處於109年2月進行統包工程上網招標作業,嗣 後將依計畫規劃進度賡續辦理相關事宜。

肆、 資金運用

本計畫案執行期程自105年起至112年,需求總經費預估 約新臺幣10億9,021萬,分年預估所需經費臚列如下:

- 一、105年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作業經費289萬元。
- 二、107年規劃設計委託技術服務案經費1,430萬元。
- 三、108年規劃設計委託技術服務費及統包工程所需經費2,430萬元。
- 四、109年統包工程預估所需經費1億7,382萬7,000元
- 五、110年統包工程(含劇場內裝及專業設備)預估所需經費5 億4,004萬7,000元。
- 六、111年統包工程預估所需經費(含劇場內裝及專業設備)3 億1,484萬6,000元。

七、112年開館籌備各項籌備所需經費2,000萬。

伍、 成本效益

一、財務效益方面

預估將有藝文展演空間之場地租借收入及門票收入、周邊商品販賣收入等。

二、經濟效益方面

- 1. 大型公共建設增加地區就業機會
- 2. 提供藝術育成基地,促進文化創意產業發展
- 3. 带動桃竹苗地區文化觀光產業與城市行銷

三、社會效益方面

- 1. 紮根藝術教育,提高文化素養
- 2. 多元展演藝術發展,豐富竹苗地區藝文生活
- 3. 城市形象再造,生活品質提升